

恩 光

期九十四第

月二月一年一八九一

「望盼的耀榮有了成裏心們你在督基」

—— (節27章一西羅歌) ——

傾倒你的生命

哦，將你的生命傾倒，
枉費一切爲耶穌一
服事祂的人應該聖潔無瑕疵，
快在你的主面前破碎勿躊躇；
靜候祂珍貴的使令，
聆聽祂的聲音，
降服，沉靜，鎮定，
安處祂所揀選底環境。

* * * * *

哦，永不保留絲毫力量，
枉費一切爲耶穌一
珍寶雖貴，價雖昂，
完全呈獻爲爾主。
河床既盼水流經，
先必倒空並潔淨；
傳祂信息底導綫，
不容斷路在其間。

* * * * *

如此方能發至甜馨香，
壓力與破碎成其助益；
願否藉你發散祂芬芳？
須記恒忍隱藏方有馨香氣。
倘或玉瓶不破碎，
芳香何從往外溢？
但若枉費一切爲耶穌，
則必永住豐富地。

愛麗絲·雷諾·弗勞爾

單獨與 神同在

吳 老 牧 師

(Alone with God.)

By Hans R. Waldvogel

對基督徒強調要單獨與 神同在，不論怎樣強調都是不夠的。這是我們的生命。常常單獨與 神同在，就是你與 神關閉在一起。

保羅說：「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秘的智慧，就是 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這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他們若知道，就不把榮耀的主釘在十字架上了。」（林前二：7、8）他所說有權有位的人，是神學上有位的人，是他們把 神的兒子釘在十字架上。爲什麼呢？因爲那些是人爲的宗教，而不是 神的宗教。所以保羅說：祂所說的那種隱藏的智慧，從未爲人知道。今天知道這種隱藏的智慧的人是何等地少。保羅接着說：「神爲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耳朵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二：9）他又提到那些只知「以肚腹爲他們的 神」的宗教人士——這些是基督的仇敵，因爲他們不願走 神的路。

對我而言，什麼是 神的道路呢？我應走什麼道路才能得到 神的喜悅呢？只

有一條路，就是認基督做我內心的王；因此要把屬世的生命，全心全意地對主耶穌順服。經由這條道路，耶穌基督就可以真正地、實在地彰顯出來，祂聖潔的、屬天的、神聖的生命要長久住在我們內心裏——這樣，才能得 神的喜悅。當聖靈說到祈禱的需要時，祂是要引你進入那種生命，把那種生命的門打開，使你對於這種 神子住在裏面的生命感到歡樂。

現在，我們要把基督徒外面的行爲，和心靈的生命作一分別。內心 (Inward) 一字，在聖經裏是找不到的，只有隱藏 (Hiding) 一字，較爲類似。(見詩二十七：5；三十一：20) 內心一字，係表示一個奇妙的真理，是我們應當知道的。你會學習過隱藏嗎？你有過內心的生活嗎？你會發覺那個內心生活的根源嗎？經上說：「因爲我的百姓，作了兩件惡事，就是離棄我這活水的泉源，爲自己鑿出池子，是破裂不能存水的池子。」(耶二：13) 啊！那結果是何樣的死亡！

我曾受過聖靈的浸禮，也被人視爲是有靈性的青年人，然而，有一天 神叫我的大地震驚，因爲祂表示，祂並不喜悅我。祂說：「我不會由你得到滿足，除非你也一起被釘在十字架上，除非有耶穌基督住在你裏面。」我說：「我將怎麼做呢？」祂說：「去單獨與我同在。」祂連續說了四次「來單獨與我同在」，接着又說：「當你來單獨與我同在時，我可以對你說得更清楚。」

倘若你有一次能試着單獨與 神同在，直到你親眼看到 神，接觸到 神，遇

到 神，聽到 神講話，你就會覺得你不能不掙脫你周遭一切的障礙物。很多人不能單獨與 神同在，因他們不能照耶穌所說的去作——「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太六：6）那個緊閉的門戶，一直緊密地關着，他們被隔在門外，永不能進去。

太少的人能保持一個鐘頭的安靜。他們怕寧靜。對多數人而言，要使他安靜，幾乎是不可能的。他們的肉體充滿了黑暗，而不能代以 神顯現的光明。這就是大多數人生活的情形。

但是 神子住在那裏？祂在隱匿的地方，單獨與 神同在。即使在大眾喧囂中，只要你心變爲聖壇，耶穌基督在你心中登位爲王，祂治理你，你仍在單獨與主耶穌同在，這就是真正地單獨與 神同在。

當聖靈說：「來單獨與我同在」時，我雖不知那是什麼意思，但我努力地去做了。我想，那必然是要把我關在屋內；那當然很好，然而我知道，那意思是說，我應當仰望 神，應當追求 神。跟着來的是個奇異的經驗，我覺得我離開 神是何等地遠，雖然我祈求、喊叫，我依然不能接近祂；我的靈魂，我的心，都被我自己的思想、屬世的思想，以及屬世的各種野心和欲望所充塞，所以我不能在 神的面前多用，些時間。但是，當我照着祂的旨意去練習時，在我心裏就有一種渴慕的心聲說：「我的主，祢在那裏？我必須認識祢，我不知道祢。」像我這樣一個被稱爲

基督徒的人，沒有一點關於我主的實際的認識，是何等羞恥的事？神曾經如何對我說呢？祂曾叫我祂的兒，祂亦會如此叫你，祂說：「我兒，你若領受我的言語，存記我的命令，側耳聽智慧，專心求聰明，呼求明哲，揚聲求聰明，尋找他如尋找銀子，搜求他如搜求隱藏的珍寶，你就明白敬畏耶和華得以認識神。」（箴二：15）

所以我去追求、追求。最後我說：「主啊，在祢和我之間，好像有一座山。」但是逐漸、逐漸地，那座山融化了。現在，在我靈魂裏有一種啟示。同樣啟示亦要臨到你，倘若你心靈裏還沒有祂，神就要把祂啟示給你，成爲你內在的生命。這對我是一種啟示，因爲我從未想像到那種生命會那樣來臨，你不知道，神就是靈？主耶穌在對尼哥底母和那個在撒瑪利亞人的井旁邊的婦人兩件事上，已說得很明白了。

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當中能夠明白神卽是個靈，必須以心靈去敬拜祂的，是這樣的少。祇有少數基督徒能明白，所有他們的宗教上的規矩，實際只是限於外表，這在神的眼光中，並不是絕對有價值的，除非他們的心靈有一種神聖的熱愛，他們曾被耶穌的寶血澈底地清淨一切不潔。非此，我們就不能走到神的面前，神已經打開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我們可由此而親近神。

這就是呼召——去親近神。這不是說，只照例去教會禮拜，或者遵守一些宗教

上的規矩就算，而是要有神，使我自己得到神，能擁有神，能享受神，能與神爲友。這是一個活的呼召，一個有生命的呼召！

這個呼召，今日已臨到那樣多的人，他們以爲從未聽過，亦未注意過。他們只有外在的生活。他們就好像馬大（Mary Magdalene），他們辛勤的工作，認爲這就可以得到神的喜悅。但是馬利亞（Mary）却選擇那上好的福份，她選擇什麼呢？她選擇的是主耶穌。她把耶穌放在生活和工作的中間。她所敬拜的，就是耶穌基督。神因爲是靈，祂要尋找那些以心靈和誠實去敬拜祂的人。

我的父，祢從何去尋找這樣的人呢？祂要尋找那些肯聽祂的聲音而來的人。神要使你被聖靈充滿，好叫你成爲敬拜祂的人。但是除非你能在神前多花時間，否則那將如何可能呢？

那就是主耶穌教訓祂的使徒要做的事——亦即不停地祈禱，堅定不移地去尋求主。主說：「神的選民晝夜呼籲祂，祂縱然爲他們忍了多時，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麼？」（路十八：7）在五旬節來臨以前，他們曾祈禱了十天。經上告訴我們，他們是怎樣地祈禱。他們一起在那屋子裏，連續不斷地祈禱，且讚美神，等待主的來臨。那要預備十天。以後他們又做什麼呢？他們叫自己不斷地在祈禱。

有人對我說：「爲何我不能長久地祈禱呢？」你難道不知道，這是神的呼召？這不是說，你常常用嘴去祈禱，或者你常常跪着，而是說，你要改變你的心和你的

的心靈。就是這個被俗務所佔據的身體，要使它改變爲被萬能之 神的光所充滿。當 神佔有你的心靈、肉體、感情和你的全生命以後，所有俗務雜念都被排除，而神成爲你生命之王、生命的統治者的時候，這就是最令人感到愉快的最奇妙的經驗，這就是天國，也就是主耶穌所說的「 神的國在你裏面」。

很有趣的事，就是在新約時，耶穌從未教導其他教義，也沒有教導其他方法。雖然，他同那些百姓談話，他們都只重表面，愚蠢、頑固，祂也沒有教導其他東西。當法利賽人詢問祂說：「 神的國幾時來到」（路十七：20、21）祂說：「 神的國來到，不是眼能看見的。……因爲 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裏。」祂明白地告訴法利賽人「他們要尋求却尋不見」的那一天會來到。對祂的使徒，祂就說：「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約十四：20）何以對於一個人是黑暗，而對另一人是光明呢？「到那日你們就知道……祿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約十四：20，十七：22）

也許你覺得很不幸，你要照 神的旨意去做，却做不到。你常做許多事，你知道你不應當做，你一再覺得後悔，這才是最不幸的事實，你是在屬世的、肉慾的、魔鬼的壓力之下。我過去是那樣，但現在我已找到生命的泉源了。我察覺，當我在練習祈禱生活時， 神就臨到我身上，並且逐漸加添力量。我一定要推薦一種規律的祈禱生活給每一個人。有時你定然覺得，在 神的面前消磨許多時間是件很難的

事，但是你如勉強地去做，慢慢地就習慣成自然了。啊，你必會因此而得到報酬！祈禱是一件爭戰。這是對仇敵的一種作戰，因為仇敵要毀滅我，要送我入地獄。那就是耶穌基督要堅持地教導祂子民去祈禱的原因。當你祈禱時，要進入密室，你的父就在那裏，祂等候你。喔！當祂發現我不是在禱告時，那將是何等的罪過。當一個機會來臨，神要我去親近祂，或者祂要親近我時，我却把它忽略了，這又是何等破壞靈性的罪過！我正在忽略我的救恩。

不，慈悲的父，我不能忽略祢，祢是生命的泉源。我需要吃糧食以維持生命，我也要天上來的糧食。每一天，我必需出席在神桌前，因為天父要給我真正的糧食。這樣你的祈禱生活，就會變為接受恩福的生活，與神交通的生活。耶穌基督站在你們的心門外已經很久了，早就是你外面的朋友，祂將要變為你心靈的朋友，心靈的君王，你的全部生活都要隨之改變。神要進入你的生命裏。你光求還無法知道怎樣才能得着神，除非你去做這些事，你真正地變為神的追求者，你能單獨地與神同在。〔完〕

◎「我們何必背負那不必要的擔子，使自己在人生紛雜的旅程裏勞碌、疲倦呢？讓我們在平安裏歇息。神自己邀請我們把重擔和憂慮卸在祂身上。」——蓋恩夫人

◎讓我們繼續不斷深深地住在「信心之安息」中吧！——選

讚美的祝福

羅炳森師母

（這是「信心家庭」一次上午的聚會，主藉羅炳森師母說豫言，責備會衆的話。）
那藉讚美帶來下的祝福，那種藉讚美帶下祝福的禱告，乃是我所最喜歡的禱告方式。我喜歡那種在謝恩中獻上的禱告。我喜歡那種帶着感激、讚美、謝恩和喜樂的禱告，我的百姓却尚未學會這個功課。

我的百姓在這件事上表現得又遲鈍又笨拙，因為你沒有遵行我的命令，所以今天早上你失去了一個大祝福。

我曾賜下一個信息，要你讚美直到得着祝福；如果你聽從我的話，我必早已更豐富地將我的靈澆灌在你身上了。就在此時此刻，你可以讚美我，而那是一個得着大祝福的好機會。我正預備好要作一些偉大的工作在你身上。

除非你裏面有喜樂和讚美的靈，我無法叫你讚美；你不願意視讚美為你服事的一部份，為你向着神的一個責任，只因為你不覺得要讚美，你就不願讚美；你既體貼你的感覺——如果你不悔改——我就要留意使你失去祝福。

我盼望我的百姓因我配得而讚美我，即使沒有深泓的喜樂，也應該有謝恩的感覺，在他們心中應該意識到神是良善的、滿有憐憫、且極其仁慈；「我虧欠祂嘴

唇的祭！」但你却不願獻上嘴唇的祭，你沒有藉着讚美將嘴唇的祭獻上來服事我，所以我將我的祝福扣留了。

現在我再次告訴你，我要你讚美。我必須指出，今天早上在這個聚會中有一部份人，只略略地有一點讚美，就企圖飲於那祝福之泉源——是另外一些人藉着竭力讚美所汲取得的，我要他們爲自己來汲取祝福。

我不願意你坐在那裏，享用別人用讚美所帶下的祝福恩雨；那太自私了，而且不誠實——我盼望你看見坐享其成是何等的自私——因爲你從未開口，却想飲用之。

如果你想得，你就必須給——捨棄你的「自己」。完



* 「噢，祂自己甜蜜的同在所帶來的平安！在那裏我們可以超越自己，把靈魂的錨單單繫在『耶穌』身上。有許許多多人在問：究竟這是一種什麼樣的平安？噢，那是神親自與人不間斷地同在而有的靜寂……倒空自己，並且充滿了祂。這樣，不管什麼事臨到我們的生活裏，只要是祂所允許的，總是最美好的。何等平安的完美生活！」

——選

* 我們失去了那麼多 神渴望給我們的，因爲我們還沒有學會住在心靈很深的那個安靜裏。在那兒，祂可以用祂奇異的方法來管束我們。哦！那安靜——祂那寶貴同在的安靜！在那兒我們可以越過自己來看，且進入祂鎮定平安的肅靜中。

——選

 錦繡美衣的工價

瑪莉布朗

(Marie E. Brown)

「你要沐浴抹膏，換上衣服，下到場上，却不要使那人認出你來。」（得三：

3）

你記得一開始路得的奉獻：把自己從她的親族和百姓中分別出來。這是一個關乎生死的奉獻，她撇下了一切，也只有這樣的奉獻，能帶領神的孩子們進入路得所到達的境界裏。她不僅奉獻，而且到收割的禾田裏拾穗。從開始收割到末了，她辛苦工作。但現在有一件新事臨到她的生命裏：「你要沐浴（或作洗淨自己）。」這不是說到罪的潔淨或從世界分別出來，那早已是很久以前所對付過的事。乃是當一個人更深進入神裏面時，他需要藉着神的道來洗淨自己，這是一種更深的潔淨，我們整個人在祂面前赤露敞開，直到真理完全成就在我們裏面。

路得必須從她所有的工作中得潔淨。她曾經勞碌，曾經在收割的禾田裏辛苦工作，但現在她必須從她的工作中出來，洗淨自己。你曾經聽人說：「那個人是一個偉大的得人的漁夫。他爲神工作是多麼好的一件事！」基督的工人充滿了「工作」，最須要這樣一種潔淨。我們填塞了許多「我們」的工作、我們能夠做的事、我

們是何等的人以及我們所已經成就的事，我們需要經常到活水泉洗一洗，免得我們驕傲起來。我們需要從我們所有的野心及慾望中得潔淨。去洗淨自己！

然後是「抹膏」！路得，妳從早到晚拾取麥穗，也洗淨了自己，現在需要抹膏。在潔淨、倒空自己之後，就是抹膏。這恩膏臨到神的孩子身上，「常存在你們心裏」，乃是永生神的大能力，停留在向祂降服的孩子裏面。這樣的人從不高擡自己，從不自以為了不起，總是低伏在祂的腳前，被帶入與萬王之王新鮮活潑的交通裏，常常有祂的笑臉及榮光照在我們身上。

接着是「換上衣服」。像路得一樣，我們不僅要有恩膏常存在心裏，還要換上衣服。在詩篇四十五篇裏提到一件新婦的衣裳：「妳的衣服都有沒藥、沈香、肉桂的香氣……王女在宮裏極其榮華。她的衣服是用金綫繡的，她要穿錦繡的衣服被引到王前。」（第8、13、14節）。新婦不會被引到王前，除非她穿上這件衣服。「她的衣服是用金綫繡的」，這豈不是意謂着受苦嗎？金子要經過坩堝，燒掉渣滓，只餘純金存留下來。然後把這些純金製成綫，繡在衣服上成爲錦繡美衣。

在你的衣服上有沒有任何精美的刺繡？你也知道是誰刺上去的是不是？是你的弟兄和你的姊妹——即聖徒們。只有藉着他們，能夠把這些最美的刺繡加在你衣服上。你不會留意其他任何人所嚐試加在你衣服上的刺繡；因爲沒有人精於此工像你的弟兄或姊妹，像那個最靠近你身邊的人，像那個你最仰慕的人，或那個你覺得無可

疵議、很屬靈且認識主的人。這些人正是能夠在我們的衣服上作最美麗的刺繡的人。每一次當針要穿過去時必需刺入，然後有一些綫被拉出來。當你和我在衣服上作精美的刺繡工作時，針穿梭於其間，需要把針抓牢，只有這樣才能刺出一朵玫瑰來。我知道你要美麗的「沙崙玫瑰花」刺在你衣服上，不是嗎？還有「谷中的百合花」。這樣別人會知道你是跟過耶穌的人。在啟示錄我們讀到：「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她要預備一些事。有時候我們伸開雙臂說道：「主耶穌，成全一切。」但是有一些事是你、我必須做的。我們必須成爲降服、倒空的器皿。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作王。你我若盼望有份於新婦的呼召，除非我們穿上錦繡美衣，否則無法覲見王。也許我可以舉例說明什麼是錦繡美衣。幾年以前，我去參加一個聚會，想要在那裏遇見神，却似乎摸不到主，我就一個人走進森林裏單獨與神同在。然後我求祂給我一些話，祂很清楚地指示我馬太福音二十二章14節：「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

我說：「主啊，這是什麼意思？」

祂使我想起我擁有的兩個玻璃碟子，上面有切工製成的花紋。它們的大小、重量完全相同，但花紋有顯著的差異。其中一個紋路切得又大又深，另一個則很小。當我把前面有精美切工的碟子放在陽光下時，它發出彩虹所有的顏色。當主把這二個碟子擺在我眼前時，祂說：「其中的一個是特選的，所以你小心翼翼地使用它。」

另一個你常常在用，但這一個你却特別寶貴它，因為它格外美麗。」

我說：「是的，的確如此。我怕它破了，但對另一個我不會那麼在乎。」

究竟是什麼使這兩個碟子迥然有別？那更美的一個有較精緻的切工，需要花更多的工夫。所以它是精選的。在人也是這樣，要花很多切工，才能使人成爲精選品。「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很少人願意成爲精選品，因爲切割會痛。

有一次在一個聚會裏，我提到這兩個有切工的玻璃碟子的故事。當我講完時，有一個我甚看重的人，在我的生命裏劃下了最深的一刀。我埋着頭問道：「主，怎麼會這樣呢？」

祂說：「你不是舉起手來禱告說你要成爲精選的器皿之一嗎？這正是切在你玻璃碟子上的一刀。沒有人能切像她那樣的一刀。」

當主這樣指示我時，我說：「我寧願她更快地再切另一刀，因爲我真願意我的碟子成爲精選品。」

天然人不喜歡刀切，也不喜歡針刺。刀會傷人，針也會，因爲我們人是非常敏感的。有些人就以此爲藉口：「我很敏感。」那麼，神要把這敏感從你身上除去。當祂開始切割時，如果你願意把刀抓緊，刀就會切下去。我也非常敏感，但神敲我、切我、砍我，因爲我在內室裏對祂說我要成爲被選上的人。「耶穌，我一定要像祢。請祢不要管我怎樣厲害地抗拒。親愛的主，我不願攔阻祢，繼續做祢的工

作，不用管我感覺如何。」

每一個花時間單獨與神同在，真正進入與神相交、與祂有新鮮活潑接觸的人，心中都會有這樣的呼求。而且如果你曾經禱告主使你完全，你不用奇怪當你走出禱告的內室時，會有人開始把一朵美好的大玫瑰繡在你衣服上，或者在你碟子上切了一刀。如果你每一天沒有繡上一些東西，你就不在神的旨意裏了。因為我們不能有一天沒有聖靈的工作在我們身上，使我們預備祂的再來。

主也許會差遣你去作某項服事，去某個困難的地方，好讓祂可以作成錦繡美衣在你裏面。你不明白為何你經歷這樣的試煉，但祂聽見你在隱密之內室的呼求：「主，讓我像祢。主，使我預備好祢的再來。主，無論如何要預備我，使我能迎見祢。」「好」，所以祂開始工作。但是你却大驚小怪，滿頭霧水，不知主為何差遣你到這兒來，為何允許重重的一擊敲在你身上？你說你承當不起，但祂照常作工。祂正應允你在內室裏傾吐的禱告，而祂也擅長作此工。

衣服穿上之後，下一步是什麼呢？「下到場上」。這對路得而言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她的裏面必須「下來」。我們的王忍受羞辱，明白什麼是降低，祂的新婦也必須像祂一樣。祂被譴責、受辱罵，祂的新婦也要如此。讓我與你分享一個主帶領我「下來」的經驗。

當教會的工作才開始一年，我還沒結婚，和一個非常關照我的家庭住在一起，

他們把我當作自己的女兒看待。他們是爲了愛我的緣故才信主的，這樣的信仰可想而知。那時，我早已知道藉着聖靈的浸所進入的生命意謂着兩件事：釘死己生命或者失去恩膏。所以我一直在呼求主釘死我裏面的己生命。於是，有一天，主告訴我，要離開這個家庭。

我向主哀告道：「我怎麼能離開這個家庭？」但是，我終於順服主離開他們，去住到一間小公寓裏。接着，爭戰開始了。我曾和他們住過五個月，當我離開後，他們以爲他們可以使教會的人反對我。不但如此，每個禮拜天還到另一個教會去，告訴那裏的人說我是個撒謊者、偷竊者，還說方言是出於魔鬼。要「死」對我實在不容易。有人來找我時，我可以向他們解釋事情的真相。但是在我裏面有聲音說：「不要爲自己辯護。」然而我對自己說，爲着主的工作的緣故，我必須解釋，我說話並不是爲着自己的利益！

有一天，有兩位婦人來我家，並且說道：「現在我們要從妳自己的口中，聽見這事究竟如何？」

當她們在講話時，我開始哭泣，裏面有聲音說：「不要爲自己辯護。」

那個感動如此強烈，以致我不敢不順服。我埋着頭說：「神不讓我說任何事情。」不能夠解釋對我肉體而言，是一種傷害。我從來不作賊，但又不能解釋，這樣的情形使我進入最痛苦的釘死經歷裏。

當我向主呼喊時，祂給我看一幅圖畫，有一個高大、英俊、裝備好的戰士，身穿護胸甲，並帶着一個盾牌。火箭又密又快地射向他，刺入他的腿、手臂和頭。

我說：「主，那人就是我，這是他們正在做的事。」

然後，主又指給我一個小戰士，他帶着和那個高大的戰士一樣的盾牌——但這個盾牌完全護庇了小戰士，因為他的人比盾牌小。我明白了其中的教訓。我說：「主，我太高大了。讓箭射來吧，我要作那個小戰士。」

噢，當你變得微小時，火箭傷不到你！你將會「免受口舌的爭鬧」（詩三十一：20）。信心的盾牌會遮蔽你。所以無論在什麼地方，你發現有任何擊傷你的事物，必須知道是因為你太高大了，最好讓主把你弄小一點。你必須「下來」。

讓我們注意拿俄米對路得的下一個命令——「不要使那人認出妳來。」路得不但下到了場上，而且不要人認出她來。你不須要告訴別人你如何地謙卑！現今這個世代，人們喜歡別人認出他們來，但我們要隱藏在祂裏面。人們大大地為自己作廣告，甚至在教會裏也是如此。聚會請有大名聲的講員，因為可以吸引群眾。但一個想與基督的新婦之呼召有份的人，永遠不能以得人望、有名聲為目標。噢，作祂的新婦、穿錦繡美衣，而且隱藏不為人知，遠比成爲這世界上最偉大的講員還要偉大！基督不是在工作中、在大排場裏或在名望中找到最大的滿足，乃是在隱密處裏與新婦所一同享受的靈交中。

如果這項真理可以深印在每一位蒙祂選召且自己分別出來，單單歸屬於主的人裏面，就會有真正的能力從他裏面出來，把祝福帶給廣大的人群——不是奉自己的名去，而是奉基督的名。當我們等候在祂面前時，祂會倒空我們裏面愛名聲、愛得人心的慾望。

我想更進一步提到「不爲人所知」這件事，因爲在這件事上有許多人不合 神心意。主切望我們預備好祂的再來。當我等候在祂面前時，偶而我會想到祂的心多麼想着祂的新婦，她應該被做成祂自己的模樣。但我們基督徒却不願意不爲人所知，以致離祂的願望多麼遙遠！但是當「死」在我們裏面發動時，你會發現基督的甘甜與愛在我們裏面顯現。

讓我們注意，當路得下到場上，並穿着她的錦繡美衣時，她的準新郎波阿斯對她說：「妳是誰？」

於是她回答道：「我是你的婢女路得——不是一個偉大的工人，也不是一個偉大的得人的漁夫，只是一個婢女而已。」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因爲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意思是救贖者。

這幅美麗的圖畫讓我們看見，當我們伏在我們主人的腳前時，等着我們的是什麼。祂要使我們穿上祂的衣裳。我們有大能者的衣襟遮蓋着！想想看，祂要遮蓋我們！想想看，大能者的衣襟護庇我們！所以，讓我們洗淨自己，讓聖靈膏抹我們，穿上我們的錦繡美衣，並且「下來」，當祂找到我們時，就要用祂的衣襟遮蓋我們。（完）

神醫

(DIVINE HEALING)

賈登納 牧師

(譯註：本文是賈登納 (Gardiner) 牧師在紐約布魯克林教會的講道記錄，是五課中的最後一課。)

神醫的根基是代贖，是耶穌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因此毋須加添一點別的。從罪中得救也是倚靠這個根基，一個罪人可以用各種不同的方式呼求主，祂就垂聽。你能得救不是因着你的禱告，乃是因着基督所成就的工作。因此你得以來到神面前，藉着心裏相信與口裏承認，向神禱告而領受救恩。病得醫治也是同樣的原則。

上一課我們曾特別查考一些經文，看見許多人個別地當面向主呼求，主就垂聽。另外一種方法是二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禱告。團結就是力量。有時候我們發現信心軟弱，問題也許出在我們身體有病，無法像健康時那樣抓住神的應許，並堅持到底。這時候，如果有一個身體健康的人和我們一起禱告，是多麼好的事。有許多人藉着太十八：19、20所提到的方法：「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為他們成全。」而病得醫治，享用了加略山上所成

就的工作。

對夫妻而言，這也是何等奇妙的應許。當你生病而無法獨自抓住神時，你有一個伴可以替你抓住神。作父母的也可以替孩子們抓住神，支取神的救恩。哈利路亞！這是我們在上一課中提過的。

也許有些人會說：「賈登納弟兄，你自己從來沒有孩子，你不會知道當孩子生病時，做父母的感覺如何？」我沒有做過父母是真的，但我曾經是個孩子，我要感謝神，因為從我生下來那一天起，無論是我作孩子的時候，或是作少年人的時候，我的父母爲我每一樣疾病和每一個意外信靠神，我的家從來不用醫生。這不是用來誇口的事，而是要歸榮耀給神，因耶穌基督擔當了我的一切患難。神垂聽禱告而醫治了我的往事，在我的腦海中留下了珍貴的回憶。

再者，我很高興能和吳愛恩弟兄及其他親愛的執事們，在講台上共同服事。吳愛恩弟兄和我從十幾歲時就一塊兒長大。我曾仔細地觀察過他和愛迪姊妹如何爲着他們長大的孩子信靠神。有一段時間，我們一道住在信心家庭，一些事情發生在他們家時，我是近水樓台先得見。即使我沒有住在那裏，也天天去他們那裏，不斷地聽見發生在這個家庭的各樣問題。當孩子生病時，吳弟兄的信心頗受考驗，他何等不忍心看見孩子受苦，但是神幫助了他，也幫助了他的孩子。當然他的姊妹是絕對百分之百和他站在同一線上並肩作戰，他們沒有意見相左的情形。在一個家庭

裏，丈夫和妻子能夠完全地同心合意，是何等重要的事。而看見 神在家裏動工，又是何等奇妙的事。

爲病得醫治禱告而蒙垂聽，是一件美事！此乃真實的事，有例爲證，並非隨從乖巧捏造的虛言，乃是順從聖經所記的教訓和真理。我看見在聽衆當中有許多作父母的，臉上顯示出他們全家絕對地信靠 神， 神也彰顯祂的榮耀，醫治了他們的身體。因此「若是你們中間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甚麼事，我在天上的父必爲他們成全。」（太十八：19）

在馬可福音最後一章裏，我們看見神醫的另一種方式。主宣告了傳福音的「大使命」，16節說：「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17節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這二節是平行的。接下去說：「就是奉我的名趕鬼，說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什麼毒物，也必不受害。」 神並不要我們放肆地拿蛇或喝毒物來試探祂，以致羞辱了福音和這節聖經，有人不明白 神的法則，因着無知而做得太過份了。你絕對不應該爲了證明主能夠醫治你，或爲了給祂一個機會醫治你，而故意跑到外面去招來疾病。當然不能這樣做。「求祿攔阻僕人不犯任意妄爲的罪，不容這罪轄制我。」（詩十九：13）

但是從另一個角度來看， 神的確證明祂的話是真實的。在南非有一位相當受人敬重的宣教士 MORAN，經歷一件很特別的事情， 神奇妙地垂聽了他的禱告。事

情是這樣的，有一次他傳福音遭到強烈的反對，他所服事的那些土人，決定要試試他所傳的福音是否真實，就在他的食物中下了毒。他們知道通常吃下去二十分鐘以後會死，但是他沒死。這群 Basutoland 人很驚訝，也很稀奇這樣的神蹟，終於信服了他素常所傳的真理。以後他在那裏工作了將近四十年的時間，成效卓著。他和許多宣教士和當地的同工們，建立了非常大的工作。那個神蹟向土著們證實了他素常所說的 神的話都是真的。還有許多其他的例子，可以證明這段經文的真實性。然而可十六：18裏，我們特別有興趣思考的，是關於「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這句話。這段話的起頭是：「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其中一個神蹟就是「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

神把醫治的能力，放在一些祂所揀選的器皿和執事裏面，神也明顯地使用他們。關於哥林多前書十二章裏的醫病的恩賜，我相信和按手有關，雖然按手絕對不是最重要的因素。就我所知在神醫方面被 神使用的一些人，並不替人按手，常常祇是講一句信心的話，或吩咐的話。但是按手的職事，實在是非常奇妙且神聖的聖靈的職事。有許多這樣的例子，有人因着別人的按手得着釋放，他們身上的某個毛病，完全得到醫治。有的時候是他們要求別人替他們按手禱告，有的時候並不是他們主動要求。在聚會中，神有時也會引導執事走下講台，為會衆中或講台前的人按手。

我認得一位執事，在他的教會裏有一個年輕的女孩，患很嚴重的失眠症。她是一個非常熱心的基督徒，因此很明顯這是仇敵的壓制。那時候她才十幾歲，却不斷地被這事所困擾。這位執事知道她一直仰望主的釋放和幫扶。有一天晚上，主特別引導他去爲她按手，就在按手時，他知道神成就了祂的工，所以輕輕地說：「現在那件事永不再困擾妳了。」

我非常認識這位執事，他對我說：「我知道就在那個時候，神趕走一個鬼，釋放了那個年輕女孩子。」他並沒有跳來跳去地喊道：「我趕你出去！」等等。根據我的經驗和觀察，神常常用這種方式釋放人，甚至趕鬼也是如此，不需要搖旗吶喊或大肆宣傳。神要釋放人，而祂並不常常帶領執事們說：「我趕你出去」、「我吩咐你出來」、「我吩咐你離開」這類的話。祂有時這樣做，但祂並不常常這樣做。

此外，我還注意到一個真正的神的僕人，常常在看起來很自然的方式下，使用他所有的這類恩賜。神常使用萬弟兄（*Brother Wannemacher*）釋放人，他服事時就用一種很平常的語調，沒有任何喧嚷，也不會引起會衆或在講台前禱告的人的注意。他祇是按手在人身上，並說：「我吩咐你離開這個人，並且決不要再回來。」然後，他繼續去服事下一個人，他一點也不覺得這是什麼大不了的事情，但是他的服事有果效。藉着他那簡單又似乎無意之間信心的禱告，我不知道有幾百、

幾千人得着釋放，但他所作的是出於信心的禱告。問題不在於聽起來是有意還無意，乃在於有沒有果效，而且是不是出於信心。

關於「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這件事，我想還有一些值得教導的地方。神賜能力給一些人，俾能服事人、釋放人、改變人、幫助人。有一個時期，我患很厲害的週期性頭痛，幾乎把我擺平了。我很苦惱，那種疼痛下達胃部，還引起其他的痛楚。

有一次，我去親戚那兒渡假，他們還沒得救，不相信主，也強烈地反對神醫。因此我不敢讓他們察覺我痛得那麼難過，也盡力掩飾自己。幸好我到達的那天晚上，他們有別的事，所以我可以單獨行動，去拜訪一些我早想看望的人。我到一個滿有信心的家庭裏，雖然我一點也沒有意思讓我的問題驚動他們，但在拜訪的過程裏，有一段大家一起禱告的時間，有二個人走過來替我按手，就在那當兒，我感覺整個毛病都被趕走了似的，從消化系統一直到頭頂，所有的疼痛都離開了。因着他們的按手，我立刻得着完全的釋放。而且其中一人特別有神真實的大能，但他沒有到處去宣傳他所擁有的能力，但他的能力的確是神的能力。因此，「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就是憑着信心對耶穌說：我相信祢，我相信祢要醫治這個人。

我再舉另外一個例子，就是萬弟兄的母親。她祇是一個單純的婦人，並不是什麼傳道人，也不是任何被按立過的人。有一天她問主：「主，我今天應該去那裏？」

應該探訪誰？」主就清楚地感動她去某一個基督徒家庭。當她到達時，發現有人病了，所以她說：「請注意，我們當爲這位癌症患者禱告。」於是，她很單純地把手放在他身上，並爲他禱告，他就痊癒了，而且多活了五十年以上的時間，養育了九個子女，個個都成爲基督徒，在不同的方式下服事。他很健康地活到七十幾歲，然後到主那裏去，但不是死於癌症。萬弟兄的母親祇是很單純地相信神，覺得按手是她的責任，也相信神要醫治他。她是一個禱告的人。

我當然不認爲我們可以胡亂地爲人按手禱告。記得我少年時代的一位牧者——布魯克長老說過，當他自己病得醫治後也開始爲人按手，但是沒有果效。所以，他跟神立約，除非主讓他知道應該去按手，否則他就不再這麼做。以後他爲神醫這件事作見證，也見證自己所得着的醫治，但他不替人按手。有一天，他走進一間病房，那裏有個婦人害病甚重。不知怎的，他忘記了與神所立的約，替那婦人按手，她立刻得着醫治，並且從床上爬了起來。這件事向他證明，他的確有按手的清楚的職事。

我們不願小看這種聖靈的職事。但是如果神給我們信心，我們就要相信神，並且奉主的名按手。神沒有限定這樣的事是屬於執事或被按立者，祂是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着他們。」請注意「信的人」這三個字。你相信主嗎？你相信耶穌能這樣做嗎？神要我們作一個隨時預備好讓祂使用的器皿，每一個時刻與祂聯結

。無論我們是在家中，在朋友當中，或是在其他任何地方，忽然有一個需要，祇可以立刻使用我們。

最後我們來看雅各書五：13-15所提到關於神醫的另一種方式。「你們中間有受苦的呢，他就該禱告。有喜樂的呢，他就該歌頌。你們中間有病了的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他們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爲他禱告。出於信心的祈禱，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來。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我問大家一個問題：當你自已或家裏有人病了，你做什麼？是去找醫生來呢，或是找鄰居作參謀？還是你去請教會的長老來？這正是我們這些作執事的人的一部份工作。你永遠不要因爲覺得我們太忙，而不想打擾我們。請注意，這種態度完全錯了。當然你們盡可能的爲我們着想是一片好意，但是如果有一個需要，快點跟執事們取得聯繫，不需要猶豫。我不在乎你是清晨兩點或其他任何時間需要我，晚上我常常注意電話是否靠近床邊，萬一有人打電話來，我可以立刻回應。我相信這是神對我們這些作執事的人的盼望。

我們被設立爲福音的執事、聖靈的執事，工作之一就是要去醫治病人。有些傳道並不覺得有醫病的職責，他們可以禱告主祝福你，也祝福那位你要去看病的醫生。然而真正是神藉聖靈設立的執事，有一部份的託付就是醫治病人、爲病人禱告，那是他的職份。

因此不要怕打擾執事，或是拖到情況很危急時，才來找我們。我的母親很早就教導我詩篇九十一：13說：「你要……踐踏少壯獅子和大蛇。」她說要注意，是「少壯獅子」，當問題還小時就去處理，不要等它變成大獅子才去對付。因此一有病就求主醫治，不要容它深入體內，或任它留在體內，也不要讓它愈變愈嚴重。要馬上對付它！趁着毛病還小，也還沒產生併發症之前，和神辦交涉。

記得教會裏有一位可愛的老弟兄，幾年前被主接去了。當他信主不久時，被一件事所困擾。有一次他來找我，我問他爲什麼不爲這件事情禱告主。他說：「我不想用這種事來打擾主。」好像是說那位全能的神、天地的主會受到打擾似的。不，祂不會被打擾，祂既不打盹也不睡覺，祂長遠活着，而且喜歡祂的孩子們就近祂，把問題帶到祂面前來。

雅各書裏還有一個清楚的教訓——「你們中間有病了呢，他就該請教會的長老來。」要請長老來，這是信心的行動。有些時候，人們就是等着執事來，却沒有自己去請。但神的話是說你應該去請。

好幾年以前，教會某人有一個親戚，是個虔誠的婦人，但很少來聚會，大概一年一次或甚至不到一次，她病了，並且住院。有一個她的親戚來找我說：「這個婦人的親戚們覺得很奇怪，爲什麼你沒有去探望她。他們認爲你太忽視她了。我猜你一點也不知她生病的事吧？」我說：「不知道，這是我頭一次聽見這事。」一群親

戚們正在批評我，却沒有一個人來告訴我她病了。

神有時候會啟示我們這些作執事的一些事情，我們就主動去看那些正期待着我們的人。但我們並不是無所不知，所以如果你需要幫助，就照着聖經上所說的去「請」，這是你當做的事，不要猶豫。而且「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接下去雅各所說的話，我相信他是在暗示如果病沒有立刻得到醫治，就要「彼此認罪，互相代求。」然後他提到義人所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並舉以利亞爲例。

從以利亞的身上，我們可以學到許多關於禱告的功課。「以利亞與我們是一樣性情的人，他懇切禱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個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禱告，天就降下雨來，地也生出土產。」以利亞得着主清楚的話，告訴亞哈說：「你現在可以上去吃喝，因爲有多雨的響聲了。」（王上十八：41）他就是勸亞哈動作快一點，免得等一下被淋得像落湯雞。但是天空中連一點下雨的跡象也沒有。

以利亞雖然有神的話作爲應許，但他自己做什麼呢？他跑到迦密山頂去禱告。我們不知道他每一次禱告的時間有多長，但他七次派僕人去看天空有沒有帶下雨來的一片雲。在他第七次禱告之後，僕人說：「有一小片雲，不過如人手那樣大。」以利亞就知道事情成了。這正是爲沒有「立刻」得醫治的病，所應有的禱告態度。信心不但不應搖動，更要在禱告中堅持下去。

我聽見有人說：「你爲任何事禱告，決不應該超過一次，否則就是不信。」請

注意，這絕對不是合乎聖經的教訓。我們從以利亞這位神的大先知身上，看見他爲一件事禱告了七次。他也許比我們都有信心，也許沒有，但聖經上說他與我們是一樣性情的人。他認真的去禱告，不是一種形式或儀文，乃是爲了得着答應。神也要你我一直禱告到得答應。有人這樣說：「如果有任何一件事是值得禱告的，那麼它就值得禱告通。」

在福音書裏提到一個父親帶着被鬼附的孩子來求醫治，門徒問道：「我們爲什麼不能趕出那鬼呢？」耶穌說：「是因你們的信心小。」（太十七：19-20）然後祂加上一些解釋：「至於這類的鬼，若不禱告禁食，牠就不出來。」（太十七：21）耶穌的意思就是要他們不斷地禱告下去。在這不斷禱告的過程裏，神要挪除一切障礙，有時是克服不信的惡心，有時是制服撒但的權勢。

但以理必須爲某一件事禱告廿一天，想想看廿一天！不是禱告一次，然後就把它忘掉了，乃是禱告廿一天。然後，主來了，並且回答他說：「從你開始禱告的第一天我就聽見了，但天空中有反對的權勢攔阻這個禱告得答應，也攔阻勝利的來臨。但以理，這就是你必須繼續禱告的原因，不是因爲我的耳朵聾了。」

關於神藉着我們的禱告所成就的事，是那樣地豐富，遠超過我們的知識所能明白的。有時候祂針對目前的情況，給我們一些亮光，指示我們應該知道的事，或者祂加添我們信心。如果我們要得着答應，應該認真地堅持下去，不可以就此撒手

道：「我想 神不要醫治我，我想祂不會答應我的禱告，我想祂要我另謀出路。」

有時候人們會說：「如果主現在不答應我的禱告，我就要去看醫生，或者我就要去做這做那的。」當然你有自由去看醫生，或者做這做那的。問題在於你是不是真的有心倚靠 神，也認定祂是經得起考驗的 神，因而在信心中堅持下去。這是許多人尚未領悟的事，也不明白聖經上有這樣的教導，比如像以利亞或但以理的例子，還有那個不斷纏磨不義之官的寡婦（路十八：1-5），以及爲客求餅的比喻（路十一：5-10）。在這個比喻裏，主清楚地告訴我們要情詞迫切的直求。有時候我們需要不斷地祈求、尋找、叩門，不是因爲 神不喜歡馬上給我們，或者祂在作弄我們，乃是因爲我們有功課要學。

我有一個親愛的朋友在中國宣教。那裏的另一個宣教士患了精神病，這實在是一個嚴重的問題，尤其發生在只有少數同工的宣教區裏，問題更顯得加倍嚴重。神把禱告的負擔放在我的朋友心裏，他知道他的工作就是在禱告中，不斷地相信神會讓這位宣教士好起來。他連續禱告了二十一天，什麼可口的食物也沒有吃，時而喝一點葡萄汁，完全獻身於禱告。二十一天以後，那位宣教士得着完全的釋放，並且在主的禾場上忠心地服事了許多年，精神病也沒有再復發。這樣的禱告，不是有很多人樂意做。人很容易灰心、放棄，但願我們都學習在禱告中繼續堅持下去。

我們當中有一些人讀過 Smith Wigglesworth（譯者註——不住增長的信心）一書

的作者)的故事。他是一位在世界各地被神使用的傳道人。當他到達生命末期——七十歲時，患了很嚴重的病。我一時想不起來他是得了腎結石還是膽結石，但這沒有多大關係。那種病非常痛苦，也非常麻煩，他的身體遇到這樣的攻擊，而且是非常猛烈的攻擊，使得他遭受極大的痛苦。他可以選擇去醫院，但是有四十年之久，他傳神醫的真理，也經驗到神的醫治，難道要破一次例，轉身後退不跟隨主，誠實地向這個世界宣告說神醫行不通？不，他說：「我一直相信神。」

對他而言，這是一個很厲害的試煉，而且持續了七年之久。第七年的末了，神完完全全地醫治了他。終其餘年，沒有再發病。他的女婿 James Salter 告訴我和我太太說：「每次他身體受攻擊時，他所屬的教會總是不厭其煩地聚在一起爲他禱告。祇要他提出請求，教會就立刻同心合意地禱告，不因時間久而厭倦、放棄或漸漸冷淡。他們忠於所接受的神醫方面的教導，用禱告在背後扶持我的岳父，直到勝利來臨。」

主教 Wigglesworth 弟兄到天家的方法，也很不尋常。當他和女婿 James Salter 一道去參加一個葬禮時，在接待室等候。有消息傳來，提到一個他們所共同認識的朋友也去世了。這時 Wigglesworth 弟兄說了一聲：「喔?!」就在這當兒，他也被主接去了，事先沒有任何預兆或其他現象。接待室外面的人要 Salter 弟兄出去主持葬禮，他說：「我來了，夾在兩個死人中間，一個在這裏，一個在我後面的接待室裏

。』就這樣宣佈了 *Mr. Galesworth* 的死訊。那時他年逾八十，仍然充滿榮光與能力，祇不過因主看為合適，所以把他接去了。這一直是他所相信的亮光——只要主停止他的呼吸，他就回天家與主同在。而且事實果真如此！

在結束本課以前，我還要提幾件事。神並非無視於生病時間的久長。聖經中特別記載一些久病的事例，比如那位患血漏的婦人病了十二年，一個腰彎得直不起來的女人病了十八年，畢士大池旁的癱子病了三十八年，而那個生來瞎眼的人瞎了四十年。因此如果你患了好幾年的慢性疾病，千萬不要就此屈服，要繼續相信神，醫治一定是屬於你的。

我看過一個活生生的例子。一九三二年，我在惠頓學院的小禮拜堂聽 *Upham* 先生演講，他已跛了許多年，但過了二十年我又見到他時，他已經得了醫治，雖然年逾八十，却可以到處走動。當他跛足時，若不持着拐杖，則寸步不能移，如今却行走得那麼自如，何等奇妙的見證！

神的話說：「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創十八：14）又說：「在祢沒有難成的事。」（耶三十二：17）福音書裏也說：「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路一：37）又說：「在信的人，凡事都能。」（可九：23）祂能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讓我們堅定地站在神的應許上。如果你為病禱告，祇得到逐漸的、局部的醫治，要承認那是因我們信心不夠，保持謙卑的態度，繼續禱

告下去，帶着一顆期待的心忍耐下去，求神完全成就祂的工作。不要憂愁，也不要焦急，爲着所已經得着的醫治感謝祂，也更多地親近祂。(全文完)

 *** 孩童在聚會中應有的規矩 ***

馬禮遜牧師

幼年時期別人教我的功課之一，就是無論如何不許在教會中攪擾聚會。這是我最先學會的功課之一。在家裏大人會很清楚、慈祥地告訴我，在教會中必須很乖、很安靜，免得別人的注意力被分散。

他們不但吩咐我，而且警告說，如果不聽話一定會受到嚴重的處分。這個小孩子真的達到了他們的要求。

我發覺在教會裏守規矩並不困難，首先會養成習慣，接着就會產生敬畏神的心並集中注意。

有智慧的管教對孩童是有益的，而一個在教會和其他地方不受約束、隨隨便便的孩子是很可惜的。

我講道時不准小孩或大人來攪擾，有人就因此嘲笑或辱罵我，但我仍然堅持自己的看法。有時有機會在奮興聚會中與其他的牧長同工，他們似乎很願意讓自己的孩子在講台欄干周圍和中間走道上走來走去，吸引人們的注意力。這樣的牧師和師母不要以爲會衆不會討厭這種舉動。

還記得小時候，有一次在教會中跟麗茜姑姑坐在一起，我小聲地說：「我要喝水。」她也小聲地說：「不要作聲，現在不能喝水。」我又小聲地說：「如果我不喝會死掉。」她又小聲地回答說：「好，那你就死掉吧！」

我們的談話就這樣結束了。結果我不但沒有死，反而她那堅決的回答減輕了我的渴。完

本堂 訊息

一、十一月9日(主日)晚，溝子口教堂舉行浸禮。受浸歸入主名下者，係：

弟兄：梁震、李懷春、許滿生、李志清、許耀廷，吳明益、鄭見得、孫周龍。

姐妹：黃菊雲、田春蓮、吳聖芬、鄧素卿、郁秀華、郁秀美、史文英、張心薇、林金葉、高召靜、張弘慈、許淑敏、鄭李瞻、劉彩娥、董繼梅、李淑嫻、林素惠、李素月、章致齡、林素卿。

二、十一月廿九日(週六)下午三時，本堂青年李懷春弟兄在溝子口教堂結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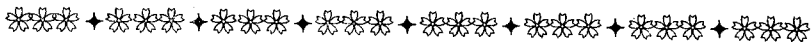
三、十一月30日(主日)潘志榮弟兄上午在公館晚上在溝子口教堂講道。

四、十二月6日(週六)下午三時，本堂青年樊拱芳弟兄在溝子口教堂結婚。

楊光真姐妹在溝子口教堂結婚。

五、十二月20日(週六)晚七時，青年弟兄姐妹於溝子口教堂舉行聖誕福音特會。

六、十二月21日(主日)上、下午，溝子口公館等各佈道所主日學均舉行兒童聖誕表演節目，傳福音。



七、十二月22日(週一)，貝教士應菲律賓賓宿務教會邀請，搭機赴菲，前往服事為期一週之青年特別聚會。

八、十二月25日(週四)晚六時，於溝子口教堂舉行愛筵。

九、十二月31日(週三)晚六時，於公館教堂，舉行愛筵。

十、一九八一年第一次全週親近主禱告聚會，訂於一月6、9日舉行。

十一、一九八一年，主所賜給我們的經文是：希伯來書十三章20、21節——「但願賜平安的神，就是那憑永約之血使羣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穌，從死裏復活的 神，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叫你們遵行祂的旨意，又藉着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十二、一九八一年寒假冬令會，訂於二月5日(年初一，週四)至二月10日(年初六，次週二)在教堂舉行。二月5日下午三點正報到，四點卅分開始預備聚會，會期至二月10日中午結束。

歡 迎 參 加

基督教溝子口錫安堂聚會

兒童主日學	每主日上午九時
主日崇拜	每主日晚七時半
青年禱告會	每禮拜一晚七時半
年長禱告會	每禮拜二晚七時半
姊妹家庭聚會	每禮拜三下午三時
靈修會	每禮拜四上午九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四晚七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六上午九時三刻
弟兄會	每月最後之禮拜六下午三時
青少年聚會	每禮拜六晚七時半
兒童野外佈道	每禮拜六下午四時
地址：臺北市木柵路一段231巷34號	

乘車：251，藍253（往溝子口方向者）；指南
 2；欣欣北碇線至溝子口或考試院
 站下車，71、76路至懷恩隧道站下
 車。

基督教公館錫安堂聚會

主日崇拜	每主日上午九時半
兒童、少年主日學	每主日下午二時三刻
靈修會	每禮拜二上午九時半
靈修會	每禮拜三晚七時半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1巷12號	
乘車：10，30，60，207，208，236，251，252，253，254；2—中；指南1，2，5；欣欣北碇線至公館下車。	
各處聚會地址如下：	
1. 永和	永和市大新街45巷3號
2. 萬華	臺北市大理街15巷3弄4號2樓
3. 寶橋	臺北市木柵一壽街66巷8號
4. 深坑	臺北縣深坑鄉深坑仔21號
5. 萬順	臺北縣深坑鄉萬順寮金谷4巷11號
6. 平溪	臺北縣平溪鄉公園街12號
7. 石碇	臺北縣石碇鄉東街63號
8. 羅東	宜蘭市和睦路6巷16號 縣冬山鄉廣安路102號（羅東近郊）
9. 新竹	新竹光明新村2號之1
10. 臺中	臺中市健行路684巷11弄8號。電話：3293392 （健行國小旁巷入）
11. 高雄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通化街41號
12. 馬公	澎湖縣馬公鎮光復路279號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
 希伯來書十：25